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6月27日以 专人送达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 于2019年7月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 淦钧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 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索菲亚 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 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 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部分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p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部分股 权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四日